证券代码:605366 证券简称:宏柏新材 公告编号:2022-055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星期三)下午 15:00-16:00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了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纪金树先生、董事会秘书张捷先生、财务总监陈杰先生、副总经理胡成发先生、独立董事周世权先生参加了本次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问及公司回复情况

问题 1. 纪总,公司现在在行业中的市场地位怎么样?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截至目前为止,公司含硫硅烷偶联剂产品连续六年经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认定在国际与国内市场占有率均为第一,同时含硫硅烷也荣获国家工信部制造业单项冠军荣誉。

问题 2. 公司投资的二三期三氯氢硅项目预计能实现多少产能?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二期三氯氢硅年产能为五万吨、三期也为五万吨。

问题 3. 想问一下,公司盈利很不错,但是机构以及其他投资者的调研这么少,你们有计划或准备主动去邀请投资者参观调研吗?

答: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目前国内疫情还有反复,为配合政府做好疫情管控,公司暂时不组织现场调研活动,公司欢迎投资者通过线上多种形式进行沟通和交流,线下现场调研活动将根据政府要求做相应安排。

问题 4. 纪总您好,公司年报大幅盈利是来源于去年硅的上涨,那假如说硅价格又降回去了,你们未来如何保证盈利稳定呢?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硅价格上涨对公司盈利能力影响有限,公司拥有全球产能最大的含硫硅烷(含固体硅烷)生产线,建成了"硅块 - 氯硅烷 - 中间体 - 功能性硅烷 - 气相白炭黑"的完整绿色循环产业链。通过绿色循环产业链,公司将实现各个生产环节的协同效应,确保了公司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

问题 5. 纪总您好,你们今年一季度业绩大涨,是什么原因?之后如何维持业绩增长的可持续吗?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一季度业绩上涨主要是公司产品价格与订单数量均有提高,公司拥有全球产能最大的含硫硅烷(含固体硅烷)生产线,建成了"硅块 - 氯硅烷 - 中间体 - 功能性硅烷 - 气相白炭黑"的完整绿色循环产业链。通过绿色循环产业链,公司将实现各个生产环节的协同效应,该因素确保了公司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

问题 6. 公司最近股价走势还可以,是否于三氯氢硅涨价有关,是否具有持续性?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受国内光伏多晶硅供需影响,三氯氢硅价格近期维持高位运行,但股价在二级市场受多重因素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问题 7. 公司有自己的产能规模优势,之后如何做好产品的延展?在光伏新能源赛道会规划哪些产品应用吗?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随着公司第二套五万吨三氯氢硅及配套硅烷产品投产,公司将从含硫硅烷扩展到多个硅烷品类,未来将形成一系列硅烷产品矩阵,并打造成为一个平台型公司。公司第二套 5 万吨三氯氢硅产能装置的建设工作也在加紧进行,第二套装置在第一套装置的基础上,对技术工艺进行了进一步优化和升级,并依照光伏级三氯氢硅的技术参数和标准进行设计,通过专用除杂质装置去除三氯氢硅中的硼、磷、碳等杂质,以达到光伏行业对三氯氢硅指标要求,并实现光伏级三氯氢硅的对外销售。

问题 8. 1.当前主要产品 HP669、HP1589、HP669C 当前售价较一季度是否有变化?2.当前疫情会否对公司生产经营或物流运输造成影响,公司拟如何应对?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这部分产品价格较一季度变动不大,疫情因素对公司生产经营及物流运输影响有限,公司会根据实际情况积极采取应对措施。

问题 9. 公司之后是否会根据三氯氢硅及上游原材料的价格变动上调产品价格?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将根据上游原材料市场行情对相关产品价格进行调整。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和具体内容,投资者可以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公司非常感谢各位投资者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并对长期以来关注、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326 证券简称:经纬恒润 公告编号:2022-007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公司及子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一、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情况

近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涵润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涵润")分别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号
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01040160020624022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江苏涵润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326008607011000198065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涵润将在理财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以上专用结算账户。上述账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业务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的资金管理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的进展情况等,如经评估发现或判断存在不利因素,应及时通报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同时,公司内审部、独立董事以及监事会均有权进行监督和定期检查,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募集资金的资金安全。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和主营业务正常开展。公司及子公司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取一定的理财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6 日

股票代码:600995 股票简称:文山电力 编号:临 2022-27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山电力"、"上市公司"或"公司")拟将主要从事购售电、电力设计及配售电业务的相关资产负债置出上市公司,并与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易对方")持有的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并向交易对方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拟置入资产与拟置出资产交易价格的差额部分;同时,拟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交易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自查期间

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股票交易核查期间为,上市公司就本次交易申请股票停牌日前 6 个月(2021 年 3 月 26 日)至《重组报告书(草案)》披露之前一日(2022 年 5 月 6 日)止。

二、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

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包括:

1、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市公司内部参与重大事项筹划、论证、决策等环节的其他人员及由于所任职务而知悉内幕信息的财务人员、内部审计人员、信息披露事务工作人员等;

2、交易对方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所有参与项目筹划、讨论、实施的经办人员;

3、标的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机构及其具体经办人员;

5、上述自然人的直系亲属(包括:父母、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

6、其他知悉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的机构和人员。

三、本次交易核查范围内相关机构和人员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提供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核查范围内相关机构和人员出具的自查报告,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自查期间,核查范围内部分自然人和机构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相关自然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

(1)林杰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

姓名	身份	交易日期	交易类型(买入/卖出)	交易数量(股)
林杰峰	上市公司生产技术部经理	2021.04.23	买入	2,000
		2021.05.14	卖出	1,000
		2021.05.19	卖出	1,000

林杰峰已就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出具声明及承诺:

"本人对文山电力股票的交易行为系个人基于对二级市场行情的独立判断,交易时本人并未知晓文山电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相关内幕消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况。若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或监管要求,本人应将前述买卖文山电力股票所获收益全部无偿交予文山电力的,本人承诺将无条件配合。

本人对本声明及承诺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桂燕妮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

姓名	身份	交易日期	交易类型(买入/卖出)	交易数量(股)
桂燕妮	上市公司人力资源部副主任赵鹏之配偶	2021.05.20	卖出	1,600

桂燕妮及赵鹏均已就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出具声明及承诺。其中,桂燕妮声明及承诺如下:

"本人对文山电力股票的交易行为系个人基于对二级市场行情的独立判断,交易时本人并未知晓文山电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相关内幕消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况。同时,本人丈夫赵鹏无建议本人买卖文山电力股票的行为。若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或监管要求,本人应将前述买卖文山电力股票所获收益全部无偿交予文山电力的,本人承诺将无条件配合。

本人对本声明及承诺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赵鹏声明及承诺如下:

"1.本人从未向配偶桂燕妮透露任何文山电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本人配偶桂燕妮买卖文山电力股票情况系在其并未知悉本次重组相关情况下进行,其买卖文山电力股票是基于对证券市场行情、上市公司价值的独立判断,纯属个人投资行为。

2.本人及本人配偶桂燕妮不存在任何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谋取非法利益情形,本人配偶桂燕妮在自查期间买卖文山电力股票情况不属于内幕交易。

3.本人保证上述声明、承诺真实、准确、完整,若因违反上述承诺给文山电力及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王瑞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

姓名	身份	交易日期	交易类型(买入/卖出)	交易数量(股)
王瑞	云南电网公司总法律顾问汪飞之原配偶	2021.11.26	买入	700
		2021.12.10	买入	800
		2021.12.24	卖出	500
		2022.01.25	买入	1,200
		2022.03.21	买入	5,900
		2022.03.22	买入	3,100
		2022.03.23	买入	800
		2022.03.25	买入	4,300
		2022.03.28	买入	1,100
		2022.03.31	买入	800
		2022.04.01	买入	800

注:汪飞及王瑞已于 2022 年 3 月 1 日在婚姻登记机关办理离婚登记。

王瑞及汪飞均已就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出具声明及承诺。其中,王瑞声明及承诺如下:

"本人对文山电力股票的交易行为系个人基于对二级市场行情的独立判断,交易时本人并未知晓文山电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相关内幕消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况。同时,本人前夫汪飞无建议本人买卖文山电力股票的行为。若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或监管要求,本人应将前述买卖文山电力股票所获收益全部无偿交予文山电力的,本人承诺将无条件配合。

本人对本声明及承诺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汪飞声明及承诺如下:

"1.本人从未向王瑞透露任何文山电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王瑞买卖文山电力股票情况系在其并未知悉本次重组相关情况下进行,其买卖文山电力股票是基于对证券市场行情、上市公司价值的独立判断,纯属个人投资行为。

2.本人及王瑞不存在任何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谋取非法利益情形,王瑞在自查期间买卖文山电力股票情况不属于内幕交易。

3.本人保证上述声明、承诺真实、准确、完整,若因违反上述承诺给文山电力及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肖继红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

姓名	身份	交易日期	交易类型(买入/卖出)	交易数量(股)
肖继红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第二巡察组组长	2021.11.01	买入	2,000
		2021.11.05	卖出	2,000
		2021.11.10	买入	1,500
		2021.11.11	卖出	1,500

肖继红已就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出具声明及承诺:

"1.本人对文山电力股票的交易行为系个人在未充分理解法律法规要求的情况下,基于文山电力已发布的公开信息及二级市场行情的独立判断,本人不存在泄漏有关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文山电力股票、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交易的行为,本人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况。

2.若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或监管要求,本人应将前述买卖文山电力股票所获收益全部无偿交予文山电力的,本人承诺将无条件配合。

3.本人保证上述声明、承诺真实、准确、完整,若因违反上述承诺给文山电力及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黎文贞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

姓名	身份	交易日期	交易类型(买入/卖出)	交易数量(股)
黎文贞	锦天城项目经办人员梁领凌之直系亲属	2021.12.20	买入	1,000
		2021.12.23	卖出	1,000
		2022.01.04	买入	2,300
		2022.01.05	买入	2,000
		2022.01.17	买入	2,000
		2022.01.20	买入	2,000

黎文贞及梁领凌均已就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出具声明及承诺。其中,黎文贞声明及承诺如下:

"本人对文山电力股票的交易行为系个人基于对证券市场行情、国家能源规划的独立判断,看好电力企业发展,交易时本人并未知晓文山电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相关内幕消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况。同时,本人直系亲属梁领凌无建议本人买卖文山电力股票的行为。本人承诺,直至文山电力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或文山电力宣布终止本次重组期间,不再买卖文山电力股票。若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或监管要求,本人应将前述买卖文山电力股票所获收益全部无偿交予文山电力的,本人承诺将无条件配合。

本人对本声明及承诺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梁领凌声明及承诺如下:

"1.本人从未向直系亲属透露任何文山电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本人直系亲属买卖文山电力股票情况系在其并未知悉本次重组相关情况下进行,其买卖文山电力股票是基于对证券市场行情、国家能源规划的独立判断,看好电力企业发展,纯属个人投资行为。

2.本人及直系亲属不存在任何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谋取非法利益情形,本人直系亲属在自查期间买卖文山电力股票情况不属于内幕交易。

3.本人保证上述声明、承诺真实、准确、完整,若因违反上述承诺给文山电力及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朱守钢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

姓名	身份	交易日期	交易类型(买入/卖出)	交易数量(股)
朱守钢	锦天城项目经办人员朱剑峤之直系亲属	2021.12.27	买入	2,000
		2022.01.05	卖出	2,000

朱守钢及朱剑峤均已就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出具声明及承诺。其中,朱守钢声明及承诺如下:

"本人对文山电力股票的交易行为系个人基于对二级市场行情的独立判断,交易时本人并未知晓文山电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相关内幕消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况。同时,本人直系亲属朱剑峤无建议本人买卖文山电力股票的行为。若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或监管要求,本人应将前述买卖文山电力股票所获收益全部无偿交予文山电力的,本人承诺将无条件配合。

本人对本声明及承诺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朱剑峤声明及承诺如下:

"1.本人不存在向直系亲属透露任何文山电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本人直系亲属买卖文山电力股票情况均系在其并未知悉本次重组相关情况下进行,其买卖文山电力股票是基于对证券市场行情、行业以及电力企业价值的独立判断,系个人投资行为。

2.本人及直系亲属不存在任何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谋取非法利益的情况,本人直系亲属在自查期间买卖文山电力股票情况不属于内幕交易。

3.本人保证上述声明、承诺真实、准确、完整,若因违反上述承诺给文山电力及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相关机构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

自查期间,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具体如下:

股票账户	自查期间累计买入(股)	自查期间累计卖出(股)	期末持有股数(股)
资管业务管理账户	72,200	46,100	26,100
衍生品业务自营性质账户	1,155,679	1,115,900	39,779

中金公司已就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出具自查报告,并说明如下:

"本单位已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切实执行内部信息隔离制度,充分保障了职业操守和独立性。本单位建立了严格的信息隔离墙机制,各业务之间在机构设置、人员、信息系统、资金账户、业务运作、经营管理等方面的独立隔离机制及保密信息的管理和控制机制等,以防范内幕交易及避免因利益冲突发生的违法违规行为。本单位资管、自营账户买卖文山电力股票是依据其自身独立投资研究作出的决策,属于其日常市场化行为。

除上述买卖文山电力股票的情形外,本公司在核查期间不存在其他买卖文山电力股票的情况,也不存在泄漏有关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文山电力股票、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

本单位对本自查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并保证本自查报告中所涉及的各项说明及承诺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相关情形。"

除上述情况外,其他纳入核查范围内的人员及机构在自查期间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

四、自查结论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以及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知情人签署的自查报告及相关方出具的声明承诺等文件,经上市公司核查,上市公司认为:上述人员在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不属于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进行的内幕交易行为,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障碍;除上述情况外,自查范围内的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均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特此公告。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023 证券简称:威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6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5 月 25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哈尔滨经开区哈平路集中区哈平西路 11 号,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4,893,19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7.557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董事长鲍玖青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股东大会的通知、召开、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周宝田先生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4,844,208	99.9683	48,984	0.0317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4,844,208	99.9683	48,984	0.0317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4,844,208	99.9683	48,984	0.0317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4,844,208	99.9683	48,984	0.0317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4,844,208	99.9683	48,984	0.0317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4,844,208	99.9683	48,984	0.0317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4,844,208	99.9683	48,984	0.0317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4,844,208	99.9683	48,984	0.0317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3,064,235	98.4265	48,984	1.5735	0	0.0000
2	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064,235	98.4265	48,984	1.5735	0	0.0000
7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064,235	98.4265	48,984	1.5735	0	0.0000
8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064,235	98.4265	48,984	1.5735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共 8 项议案,所有议案全部表决通过;

2、本次审议的特别决议议案:无;

3、本次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的议案为:议案 1、2、7、8;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黑龙江龙广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宏磊、王子晨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266 证券简称:泽璟制药 公告编号:2022-041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外用重组人凝血酶生物制品上市许可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2 年 5 月 25 日,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受理通知书》,公司递交的外用重组人凝血酶生物制品上市许可申请获得受理。

新药上市申请获得受理后,尚需经过审评、药品临床试验现场检查、药品生产现场检查和审批等环节,该项新药的药品注册批件取得时间和结果均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外用重组人凝血酶
剂型	外用涂剂(冻干粉针剂)
规格	5000IU/支
适应症	用于任何毛细血管和小静脉渗血/小出血的辅助治疗及任何常规外科止血(如缝合、结扎或烧灼)无效或不适用时的止血
分类	治疗用生物制品 3.2 类
申请人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事项	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
受理号	CXSS2200051 国

二、药品相关情况

《外用重组人凝血酶用于术中止血的多中心、分层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Ⅲ期临床试验》(代号:ZGrhT002),主要目的为:评价重组人凝血酶在肝脏切除术后毛细血管和小静脉渗血/小出血的辅助治疗及任何常规外科止血(如缝合、结扎或烧灼)无效或不适用时的止血疗效。独立数据监查委员会(IDMC)对结果审核后判定 ZGrhT002 试验有效性和安全性结果符合预期,试验达到预设的主要终点。

外用重组人凝血酶是基于公司复杂重组蛋白新药和抗体新药研发及产业化平台开发的一种高度特异性人丝氨酸蛋白酶,是目前国内唯一采用重组基因技术生产的重组人凝血酶开展 III 期临床试验、并获得试验成功的产品。全球范围内仅有 Recothrom 为同类产品已经在境外上市并销售多年。

当重组人凝血酶外用于出血部位时,可以有效地活化血小板和催化纤维蛋白原转化为纤维蛋白,这些是血液凝块形成的必要步骤,从而达到有效止血的目的。

重组人凝血酶具有高纯度和高止血活性的特点,同时具有更优的生物安全性优势,如无病毒污染风险、低免疫原性风险等特点,能够在有效止血的情况下,避免传统生化制品的安全性隐患。

根据国家卫健委 2020 年 12 月 20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国家短缺药品清单的通知(国卫办药政发〔2020〕25 号)》,凝血酶属于《国家临床必需易短缺药品重点监测清单》中的品种。重组人凝血酶由于其快速止血的特点和安全性上的优势,预计在未来有望成为外科手术局部止血药物中的重要产品。

三、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新药上市申请获得受理后,尚需经过审评、药品临床试验现场检查、药品生产现场检查和审批等环节,该项新药的药品注册批件取得时间和结果均具有不确定性。

上述药品上市申请获得受理事项对公司近期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时对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261 证券简称:阳光照明 公告编号:2022-023

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5 月 25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曹娥街道人民大道西段 568 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40,711,55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290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卫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8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张龙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1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40,570,852	99.9780	140,700	0.0220	0	0.0000

2、议案名称:2021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40,570,852	99.9780	140,700	0.0220	0	0.0000

3、议案名称: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40,538,852	99.9730	140,700	0.0219	32,000	0.0051

4、议案名称: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40,538,852	99.9730	172,700	0.0270	0	0.0000

5、议案名称: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40,662,552	99.9923	49,000	0.0077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40,662,552	99.9923	49,000	0.0077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董事、监事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40,513,852	99.9691	197,700	0.0309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担保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31,088,189	98.4980	9,623,363	1.502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增加经营范围以及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40,662,552	99.9923	49,000	0.0077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31,204,889	98.5162	9,474,663	1.4787	32,000	0.0051

11、议案名称: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31,801,989	98.6094	8,909,563	1.3906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公司未来三年(2021 年 -2023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40,662,552	99.9923	49,000	0.0077	0	0.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3.01	关于选举赵伟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39,555,560	99.8195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8,584,363	99.7370	49,000	0.2630	0	0.0000
7	关于董事、监事年度薪酬的议案	18,435,663	98.9390	197,700	1.0610	0	0.0000
8	关于公司 2022 年担保计划的议案	9,010,000	48.3541	9,623,363	51.6459	0	0.0000
9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增加经营范围以及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8,584,363	99.7370	49,000	0.2630	0	0.0000
10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9,126,700	48.9804	9,474,663	50.8478	32,000	0.1717
11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9,723,800	52.1849	8,909,563	47.8151	0	0.0000
12	公司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18,584,363	99.7370	49,000	0.2630	0	0.0000
13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7,477,371	93.7961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9、议案 10、议案 11、议案 12 为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锦天城(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金海燕、陈霞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5303 证券简称:园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6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0.20 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2/5/31	-	2022/6/1	2022/6/1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2 年 5 月 18 日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1 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61,237,408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2,247,481.60 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2/5/31	-	2022/6/1	2022/6/1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的有关规定,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本次分红派息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本次分红派息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本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 0.20 元。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的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有关规定,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公司按照 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 0.18 元;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公司按照前款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

(3)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的规定,公司按照 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 0.18 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股通"投资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本公司 A 股股票的,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的规定,公司按照 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 0.18 元。

(5)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其他法人股东及机构投资者,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本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 0.20 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如有疑问,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1-86020323

特此公告。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 2022-031
转债代码:113588 转债简称:润达转债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5 月 25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虹口区乍浦路 89 号星荟中心 1 座 8 楼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63,037,51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387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及通讯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赵伟东先生主持会议,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0 人,出席 10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张诚栩出席本次会议;总经理刘辉、副总经理陈政、副总经理胡震宁、副总经理黄俊朝、副总经理陆晓艳、副总经理仝文斌和财务总监廖上林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62,940,813	99.9632	96,700	0.0368	0	0.0000

2、议案名称: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62,940,813	99.9632	96,700	0.0368	0	0.0000

3、议案名称: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62,940,813	99.9632	96,700	0.0368	0	0.0000

4、议案名称: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62,940,813	99.9632	96,700	0.0368	0	0.0000

5、议案名称: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62,940,813	99.9632	96,700	0.0368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62,940,813	99.9632	96,700	0.0368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2 年度向(类)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62,699,613	99.8715	337,900	0.1285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62,699,613	99.8715	337,900	0.1285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610,682	99.9398	96,700	0.0602	0	0.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01	姚沈杰	260,801,915	99.1500	是

(三)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212,967,17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38,317,87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11,655,762	99.1771	96,700	0.8229	0	0.0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375,700	93.4324	96,700	6.5676	0	0.0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0,280,06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四)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6,292,810	98.4865	96,700	1.5135	0	0.0000
8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	6,051,610	94.7116	337,900	5.2884	0	0.0000
9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292,810	98.4865	96,700	1.5135	0	0.0000
10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153,912	65.0114				

(五)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1-7、9-10 为普通表决事项,已获得参与现场和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通过。

2、议案 8 为特别表决事项,已获得参与现场和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3、议案 9 为关联交易,审议时,出席的关联股东朱文怡、刘辉、陈政、胡震宁、陆晓艳、仝文斌回避了表决,合计回避表决股份数为 102,330,131 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泽昌律师事务所

律师:侯雪清 丁秋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5 日